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1號

承辦單位：疾病管制處

承辦人：蕭伯倫

電話：07-7134000#1370

傳真：07-7131615

電子信箱：spl3695@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高市衛疾管字第11004133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執行第五類傳染病防治工作致傷病或死亡補助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執行第五類傳染病防治工作致傷病或死亡補助辦法部分條文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41557410_11004133200A0C_ATTCH1.pdf、41557410_11004133200A0C_ATTCH2.pdf）

主旨：「執行第五類傳染病防治工作致傷病或死亡補助辦法」部分條文，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0年9月3日以衛授疾字第1100101430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前揭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9月3日衛授疾字第1100101433號函辦理。

正本：第四類發行(含私立學校)(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除外)

副本：本局疾病管制處



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00914



11070716400